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ST百利　　公告编号：2025-039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原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锂电”)以现金收购及增资的方式对兮然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兮然科技”)进行投资。百利锂电与王京旭和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驰合”)于2023年8月签署了《投资协议》(以下简称“238投资协议”)，约定：(1)百利锂电以合计3,528万元的现金对价收购王京旭、苏州驰合分别持有的兮然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兮然科技”或“标的公司”)30%及6%的股权，并约定股权转让完成后由百利锂电行使51%的表决权并合并财务报表，对标的公司实施实际控制；(2)上述转让完成后，百利锂电将以现金800万元认购标的公司9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向标的公司进行增资。2024年2月2日，兮然科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百利锂电依据该协议取得登记持有兮然科技36%的股权以及合同项下相关权利。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二、终止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

自“238投资协议”签订以来，百利锂电仅支付了协议总价3,528万元中的1,000万元，尚有2,528万元未按约定期限支付。为优化资源配置，聚焦主业，百利锂电于近期与江苏建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建伟”)签订了《股权及“238投资协议”合同权利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转协议”)，双方约定：百利锂电将其持有的兮然科技36%的股权及“238投资协议”中百利锂电协议约定的全部权利转让给江苏建伟，转让总价为3,528万元。转让完成后，百利锂电不再持有兮然科技股权。

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兮然科技股权及238投资协议合同权利转让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签署上述股转协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建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672548618H

成立日期：2008年3月8日

法定代表人：胡建雄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昆山市陆家镇陆丰西路88号建伟国际汽车城1号楼2015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市场营销策划；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胡建雄，持有江苏建伟95%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江苏建伟资产总额1,541,491,549.47元，资产净额907,242,643.07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067,345,206.87元，净利润30,071,888.75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与江苏建伟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兮然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074650 84XP

成立日期：2013年7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王京旭

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春辉路1号

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销售：工业设备、粉碎给料设备、粉体设备、非标设备、空调、物流设备，从事上述产品的上门安装维修服务，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兮然科技资产总额186,390,468.28元，资产净额74,059,565.21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00,691,049.10元，净利润12,864,446.98元。(以上数据经过审计)

股权转让前后股东结构：

本次股权转让前		本次股权转让后	
股东名称	占股比例	股东名称	占股比例
王京旭	53.3333%	王京旭	53.3333%
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36%	江苏建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
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6667%	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6667%
合计	100%	合计	100%

兮然科技与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往来余额情况说明：公司与兮然科技所签署的合同已全部执行完毕，公司应付余额为零；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与兮然科技所签署的合同总额为16,149,920元，百利锂电累计已付13,532,720元，百利锂电应付余额为2,617,200元。另百利锂电与兮然科技签有销售合同1,060,000元，收款439,171.47元，应收款余额为620,828.53元。

合并报表情况说明：2023年12月12日，百利锂电向王京旭和苏州驰合汇入第一期投资款1,000万元人民币，并将上述款项挂其他应收款-王京旭833.33万元，其他应收款-苏州驰合166.67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第十三条，购买日的确定，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通常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一)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

(二)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三)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四)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五)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百利锂电仅支付1,000万元，不足转让总价的50%。基于当时的现金流状况无具体支付第二期2,528万元款项的计划，无法实际控制兮然科技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鉴于以上情况，百利锂电未对兮然公司进行过合并报表处理，并已经审计机构认可。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根据《238投资协议》规定：(1)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2023年度、2024年度。兮然科技股东方向百利锂电保证并承诺：兮然科技2023年度、2024年度累计应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2,600万元。(2)截止业绩承诺期届满，兮然科技截至202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应收账款余额1,595.44万元，累计回款比例不低于90%。若未能达到90%，则由乙方以现金补偿甲方。

根据江苏金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5】Y208219审计报告，兮然科技2023年实现净利润1,383万元，2024年实现净利润1,286万元，两年累计净利润2,669万元，超过2,600万元，实现了业绩承诺，不必支付业绩赔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业绩承诺条款所述1,595.44万元应收款已经回款1,494.45万元，累计回款比例超过90%，不需要现金补偿。

2、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中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书编号：中勤评报字(2025)第25118号

评估对象：兮然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截止评估基准日兮然科技全部资产及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评估方法：收益法及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兮然科技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8,369.87万元，比账面价值7,405.96万元增值963.91万元，增值率13.02%。

经收益法评估，兮然科技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9,706.04万元，比账面价值7,405.96万元增值2,300.08万元，增值率31.06%。

鉴于本次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结论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更符合本次经济行为对应评估对象的价值内涵，本次评估最终采用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即兮然科技于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706.04万元，百利锂电所持有的兮然科技36%的股权对应的权益价值为3,494.17万元。

与标的股权收购时估值差异说明：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兮然科技于2022年9月30日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10,105.00万元，中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兮然科技于2024年12月31基准日的评估值低于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22年9月30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主要原因如下：

(1)近几年市场环境不好，局势不明朗，此次预测在稳定保守可实现的基础上预测的。

(2)2022年预测的2023年营业收入值11,840万元，审计报告显示2023年营业收入只有10,005.55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值12,975万元，审计报告显示2024年营业收入只有10,069.10万元。2022年-2024年营收非常稳定，2022年-2024年利润是逐年下降的。

(3)因市场原因，竞争加大，2022年-2024年企业毛利率逐年下降。

(4)相较于2022年，2024年的短期借款增加了1,989.05万元。

综上所述2024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评估值微低于2022年9月30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

五、股转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江苏建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1、乙方持有目标公司36%的股权(注册资本已实缴)，现乙方自愿将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甲方。乙方保证有权处分该等股权且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托管等任何瑕疵，乙方未对该等股权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且乙方不会对标的股权进行再次出售。股权转让后乙方不再持有目标公司股权。

2、“238投资协议”中乙方协议约定的全部权利。转让后甲方将享有乙方在“238投资协议”中享有的所有协议权利。

(二)转让对价及支付方式

双方商定转让标的的转让总价为3,528万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顺序和期限如下：

1、乙方指定甲方在本协议签订后5日内将本次股权交易中的2528万元股权转让款直接支付给王京旭、苏州驰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指定的账户。

2、在满足甲方登记为目标公司36%股权的股东后10日内，甲方支付剩余转让款1000万元给乙方或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交割及交易安排

1、股权交割日为股权变更登记完成之日；“238投资协议”中乙方协议约定的全部权利转让给甲方，以目标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书面同意日为交割日。

2、自股权交割日起，甲方即成为标的股权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乙方不再享有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任何权利(含不限交割日之前目标公司利润分红权和增资权等)。

(四)违约责任

1、如协议一方不履行或严重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在甲方以代付方式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2528万元后，乙方或目标公司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协议约定在30日内将目标公司36%股权变更登记为甲方，以及取得“238投资协议”中乙方协议约定的全部权利转让给甲方，目标公司全体股东书面确认无异议，乙方每逾期一日，应按照转让总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本协议解除，乙方应于收到甲方发出的《协议解除通知》后3日内返还所收资金，逾期返还应按照应返还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3、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支付转让款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超过30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4、因违约方违约，导致守约方通过法律途径维护合法权益产生的全部法律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五)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目标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终止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对外投资事项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基于目前的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及百利锂电现有业务及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5-016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中汇路81号瓯海金融服务区A3-14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7,949,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27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立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财务总监邓秀军、董事会秘书林益雷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20,900	99.9323	193,000	0.0571	35,600	0.0106

2、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15,500	99.9307	197,700	0.0584	36,300	0.0109

3、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16,900	99.9311	197,700	0.0584	34,900	0.0105

4、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13,700	99.9302	199,100	0.0589	36,700	0.0109

5、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680,100	99.9202	234,500	0.0693	34,900	0.010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20,200	99.9321	194,600	0.0575	34,700	0.0104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08,500	99.9286	204,400	0.0604	36,600	0.0110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8,300,500	99.8998	215,900	0.0835	43,100	0.0167

9、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675,000	99.9187	230,400	0.0681	44,100	0.0132

10、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205,200	98.7667	213,300	1.0426	39,000	0.1907

1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11,700	99.9296	198,900	0.0588	38,900	0.0116

12、议案名称：《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12,000	99.9297	196,900	0.0582	40,600	0.0121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7,702,200	99.9268	206,400	0.0610	40,900	0.012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8,100	98.6831	234,500	1.1462	34,900	0.1707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20,216,500	98.8219	204,400	0.9991	36,600	0.1790
8	《关于2025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198,500	98.7339	215,900	1.0553	43,100	0.2108
9	《关于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183,000	98.6581	230,400	1.1262	44,100	0.2157
10	《关于2025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05,200	98.7667	213,300	1.0426	39,000	0.1907
11	《关于2025年度公司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19,700	98.8375	198,900	0.9722	38,900	0.1903
12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20,000	98.8390	196,900	0.9624	40,600	0.1986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10,200	98.7911	206,400	1.0089	40,900	0.2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2-13均为特别决议议案，经表决均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13，经表决均获得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8、议案10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联股东朱立科、朱立群、李红艳、李美香、浙江明春集团有限公司均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楼建锋、曹子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规范运作1号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一鸣食品《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05-24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87　　证券简称：信科移动　　公告编号：2025-024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开制造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3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7%；国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开科创”)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9%。国开制造业基金与国开科创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并计算后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36%。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7月1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1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因企业资金需求，国开制造业基金和国开科创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4,187,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于上述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国开制造业基金和国开科创出具的《关于所持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减持结果告知函》，截至2025年5月23日，国开制造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88%；国开科创未减持公司股份。上述股东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88%。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满，减持股份数量未达到减持上限，减持计划结束。本次减持计划结束后，股东国开制造业基金持有公司28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9%。股东国开科创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国开制造业基金、国开科创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320,000,000股
持股比例	9.3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20,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国开制造业基金、国开科创	320,000,000	9.36%	国开制造业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国开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开科创均为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开制造业基金与国开科创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合计	320,000,000	9.3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国开制造业基金、国开科创
减持数量	30,0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2月24日～2025年5月2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0,0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5.90～6.37元/股
减持总金额	182,971,919.1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187,500股
减持比例	0.88%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290,00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8.48%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4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鼎福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福铝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鼎福铝业担保的金额为5,000.00万元，截止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为鼎福铝业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0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为满足鼎福铝业日常经营需要，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等，公司近日与浦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鼎福铝业提供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本次担保在年度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对该担保事项进行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鼎福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93693969X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8,3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诚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瓶窑村

经营范围：生产、研发：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用基材，宽幅薄型铝箔；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24年12月31日，鼎福铝业总资产为163,645.38万元，净资产40,526.21万元，总负债123,119.17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为382,547.54万元，净利润1,873.3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最高担保额人民币5,000.00万元

3、担保期限：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长期借款再融资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鼎福铝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处于平稳发展阶段，各方面运作正常，为保证其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鼎福铝业的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目前子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上述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未有与证监会公告[2022]26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相违背的事件发生，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及股东带来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约为342,842.03万元，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约为342,842.0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40%。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5-045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根据SKB378/HBM9378/WIN378的独占性许可协议收到现金及股权支付的首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博泰”)已根据科伦博泰及和铂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铂医药”)与Windward Bio AG(“Windward Bio”)关于SKB378/HBM9378/WIN3781

1SKB378在和铂医药的产品管线中称为HBM9378，在Windward Bio的产品管线中称为WIN378。

订立的独占性许可协议，收到Windward Bio支付的首付款，包括：(1)现金付款，该款项于2025年2月收到，及(2)Windward Bio母公司的股权，该股权于获得中国境内相关监管批准并满足其他交割条件后在2025年5月完成交割。

一、关于SKB378/HBM9378/WIN378

SKB378/HBM9378/WIN378是科伦博泰与和铂医药共同开发的项目，双方平分全球权利。SKB378/HBM9378/WIN378是一种新型的重组全人源单克隆抗体(mAb)，能有效结合TSLP配体，通过阻断TSLP与TSLP受体的相互作用，抑制TSLP介导的信号通路。TSLP是一种经充分验证的细胞因子，在包括哮喘和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在内的多种免疫疾病的发生和进展中起关键作用，抑制TSLP在多种炎症表型中已显示出获益。SKB378/HBM9378/WIN378经过改良，达到延长半衰期及抑制作用因子的效果，并以皮下注射方式给药。

2025年1月，有关SKB378/HBM9378/WIN378用于治疗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的IND申请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科伦博泰亦已完成于中国健康受试者中开展的用于治疗中度及重度哮喘的一期临床试验。合作伙伴Windward Bio正准备二期试验。

二、风险提示

创新药物研发过程周期长、环节多、能否开发成功及商业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5-056
股票代码：113641　　股票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5月9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定向工具(PPN)、境外债券、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等在内的本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债券简称：25华友钴业SCP003(科创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7亿元人民币，期限为259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2.90%。

本期债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

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具体情况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5年5月22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5华安证券CP004	期限	153天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510087	发行日	2025年5月21日
起息日	2025年5月22日	兑付日	2025年10月22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
票面利率	1.65%	发行价格	100元/张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5-023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磊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公司与刘磊先生签有《劳动合同》及《保密、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归属协议》等，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 刘磊先生目前已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磊先生的辞职申请。刘磊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刘磊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刘磊先生的具体情况

刘磊，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毕业于安徽大学电路与系统学院。2007年9月至2009年7月，担任华润上华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转移部工艺整合工程师；2009年7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研发部研发总监。2021年4月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刘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728,000股股份。刘磊先生任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未减持股份。离职后，刘磊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及专利情况

刘磊先生在职期间作为核心技术人员参